

#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 「徇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活動報名簡章

## 壹、活動宗旨

為強化青年學子對於生態保育認識與支持，藉由體驗基隆嶼、彭佳嶼及龜山島在地風情及獨有生態，培養海洋環境維護意識，建立親海、愛海之觀念，並使其從實際親身遊歷中獲取書中無法給予的經驗。

## 貳、承辦機關

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北部地區巡防局。

## 參、活動日期

第一梯次：107 年 7 月 4 日至 6 日（3 日 2 夜）。

第二梯次：107 年 8 月 9 日至 11 日（3 日 2 夜）。

## 肆、活動名額

每梯次活動人數 15 人。

## 伍、活動地點

基隆海巡隊、基隆嶼、彭佳嶼及龜山島。

## 陸、活動行程（如附件 1-行程規劃表）

- 一、第一天：參訪基隆海巡隊、搭船至基隆嶼(航程 40 分鐘)、參訪基隆嶼安檢所、島上生態觀察及景點導覽，搭船至彭佳嶼(航程 50 分鐘)及夜宿彭佳嶼機動巡邏站。
- 二、第二天：參觀彭佳嶼島上建築及景點、體驗離島運補作業、搭船至龜山島(航程 120 分鐘)，參訪龜山島安檢所、島上廟宇參拜及夜宿龜山島安檢所。

三、第三天：挑戰龜山島 401 高地、搭船至北方漁場(航程 40 分鐘)及返抵蘇澳港。

#### 柒、行程特色

基隆嶼、彭佳嶼及龜山島因登島不易，自然風景與海島火山地質原貌保存較為完整，藉由島上深度體驗，觀察火山地質形成的特殊景觀、多樣性的物種及在地人文；另由本局同仁介紹海巡任務職掌、勤務執行，並參觀海巡隊艦艇及任務介紹，使學員了解海巡諸多特色及精神。

#### 捌、參加資格

一、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（含研究生、應屆畢業生）。

二、身心狀況良好，身體機能健全，且無下列情形之一者：

（一）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等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病症。

（二）施用毒品或濫用藥物成癮者。

（三）懷孕者。

#### 玖、報名流程（如附件 2-報名及錄取作業流程）

一、報名時間：於 107 年 4 月 27 日 0 時起至 107 年 5 月 20 日 24 時止時止，每梯次參加人數 15 人，惟報名人數達 60 人，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
二、報名作業：

（一）採線上報名。

（二）報名相關文件：

1、線上報名時，應同時上傳或郵寄報名相關文件掃描檔或影本，以供審查；文件或資料不齊全，經本局

限期補正而未依規定補正者，視同放棄報名。

2、報名相關文件包含學生證、身分證、參加活動同意書（如附件 3；報名人員未滿 20 歲者，須經法定代理人於同意書簽名或蓋章）。

3、報到前或報到時，應繳驗報名表（如附件 4）及報名相關文件正本，以利確認資格及核對身分。

三、遴選方式：經審查符合參加資格者，依線上報名之報名序號決定參加順序。

四、公告、通知及遞補作業

（一）報名人員經審查符合參加資格者，列為合格入選人員，由本局於參加名額內，依報名序號，以手機簡訊及電子郵件個別通知繳交參加費用。

（二）合格入選人員於完成繳費後，列為正式錄取人員；未完成繳費者，本局得取消合格入選資格，並通知該梯次備取人員遞補及繳交參加費用。

（三）正式錄取人員嗣經發現不符合參加資格、未依規定繳驗報名相關文件正本或有其他特殊重大情事者，本局得取消錄取資格，並通知該梯次備取人員遞補及繳交參加費用。

（四）正式錄取人員名單，將由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海岸巡防總局及本局於機關網站公告。

拾、營隊編組

一、工作人員：5 名（龜山島隨隊講解由風管處指派志工 1 名、本局隨隊人員 3 名，醫護人員 1 名）。

二、參與學員：15 名。

## 拾壹、活動費用及繳費方式

下列費用納入參加費用，匯入本局專戶（中央銀行國庫局、編號 0000022、帳號 24632002127022、戶名：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北部地區巡防局）、郵政匯票或其他適當方式辦理收（退）費事宜：

- 一、參加活動學生，應於報到時繳交活動費（1,160）膳食（940 元）、洗滌（100 元）、保險（300 元）等費用，每人合計新臺幣 2,500 元整，並依「本局現金會計作業規定」，以保管款科目列帳管理。
- 二、保險契約依保險公司實際簽訂內容為主，保險期程自活動報到時起至結束日 24 時止，合計 3 日。

## 拾貳、活動退費原則

- 一、出發日前、出發日當日或出發日後，因天然災害、重大事故、其他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參加人員之事由，致活動取消、中止或改期，致參加人員無法（繼續）參加時，本局應於扣除已代繳或已支出之必要費用後，將餘款退還參加人員。
- 二、出發日前，因可歸責於參加人員之事由，致全程均無法參加時，本局應於扣除已代繳或已支出之必要費用及下列賠償金額後，將餘款退還參加人員：
  - （一）出發日前第四十一日以前，參加人員主動告知本局無法參加者，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五。
  - （二）出發日前第三十一日至第四十日以內，參加人員主動告知本局無法參加者，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十。
  - （三）出發日前第二十一日至第三十日以內，參加人員主

- 動告知本局無法參加者，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二十。
- (四) 出發日前第二日至第二十日以內，參加人員主動告知本局無法參加者，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三十。
- (五) 出發日前一日，參加人員主動告知本局無法參加者，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五十。
- (六) 出發日當日或出發日後參加人員始主動告知，或未主動告知本局無法參加者，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一百。

前項作為損害賠償計算基準之活動費用金額，應先扣除已代繳或已支出之必要費用後計算之。

本局如能證明其所受損害超過第一項之基準者，得就其實際損害請求賠償。

三、出發日後，因可歸責於參加人員之事由，致於中途離隊退出活動時，不予退還活動費用。但本局因參加人員退出活動後，應可節省或無須支付之費用，應退還參加人員。

四、本原則所稱已代繳或已支出必要費用，包含項目如下：

- (一) 住宿費按實際參加日數（不足一日者，以一日計）及廠商收（退）費標準計算應繳金額。
- (二) 活動保險費、伙食費、交通費（租賃車輛）、行政雜費等項目，均按實際支出費用及廠商收（退）費標準計算應繳金額。

### 拾參、應變措施

- 一、活動行前，倘遇颱風或海象惡劣不宜航行等天候因素，由本局調整期程延後實施；活動期間得視況提前或延遲

返航，倘取消當月專案任務，該梯次活動併同取消辦理。

二、參加活動學員之各學校須指派專責聯絡人員，並提供 24 小時聯繫電話，協助家屬緊急狀況處置；另活動當日午、晚餐休息時間，安排學員與家屬聯繫。

拾肆、本活動辦理期間，如遇本局組織（任務）調整，由承續機關（單位）賡續辦理，並概括承受一切權利義務關係。

拾伍、本簡章相關附件

一、行程規劃表，如附件 1。

二、報名及錄取作業流程，如附件 2。

三、參加活動同意書，如附件 3。

四、報名表，如附件 4。

五、肖像權使用同意書，如附件 5。

六、活動須知，如附件 6。

七、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，如附件 7。

拾陸、本次活動承辦單位及聯繫資料

北部地區巡防局秘書室科員黃俊哲

聯絡電話：03-4080024 分機 310609

電子郵件信箱：1008920@cag.gov.tw

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  
「徬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行程規劃表

## DAY-1

日 期	時 間	地 點	活 動	主/協辦單位	備 考
第一梯次	09:00   09:30	基隆 海巡隊	學員報到	北巡局 基隆海巡隊	發紀念帽
	09:30   10:00	基隆 海巡隊參 訪	開訓及幹部介紹 全體合影		任務簡介
	10:00   10:40	基隆港至 基隆嶼	搭海巡艇至基隆嶼		基隆港簡介
	10:40   12:40	基隆嶼	安檢所任務簡介 悠遊島上生態觀察	二總隊	參觀南田上 等兵紀念碑 基隆嶼燈塔
7月4日	12:40   15:30		搭乘海巡艇至彭佳嶼	基隆海巡隊	周邊海域 介紹
第二梯次 8月9日	15:30   16:20	彭佳嶼	彭佳嶼環境簡介、參拜觀音 祠及土地公廟	二總隊	任務簡介
	16:20   17:00		彭佳嶼巡邏站參訪		合影
	17:00   19:00		晚餐、休息		悅賞夕陽 烹飪比賽
	19:00   21:00		團康活動		攝影分享 夜觀星斗
	21:00   22:00		盥洗、就寢		
	22:00				

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  
「徜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行程規劃表

DAY-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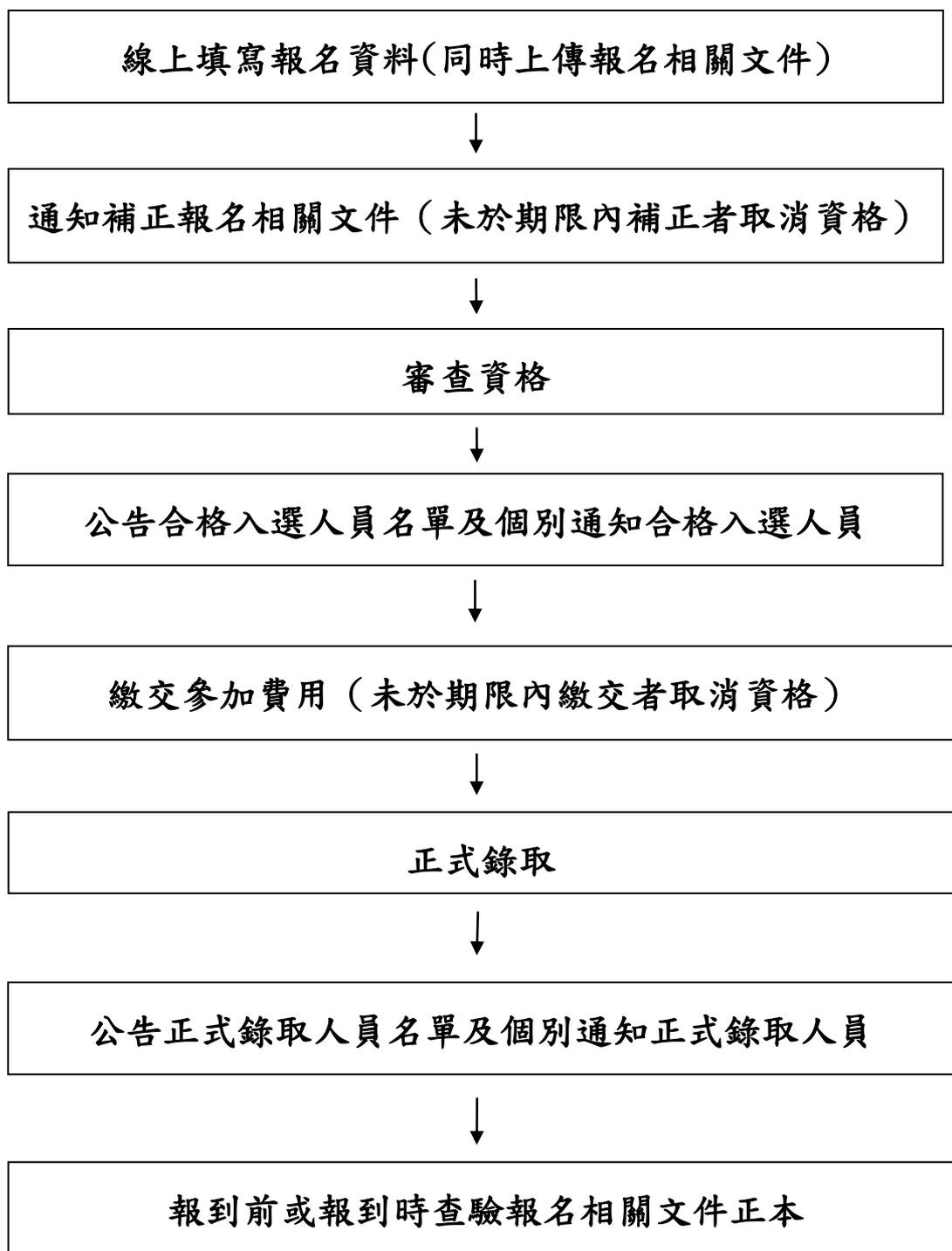
日期	時間	地點	活動	主/協辦單位	備考
第一梯次 7月5日 第二梯次 8月10日	07:30   08:00	彭佳嶼	國之北疆愛國升旗	二總隊	起床、盥洗
	08:00   09:00		早餐		早餐 DIY
	09:00   10:30		彭佳嶼導覽		參觀燈塔 氣象站 領海基點 雷達站合影
	10:30   11:20		悠遊島上生態觀察		體驗離島 運補作業
	11:20   15:20		搭乘海巡艇至龜山島	蘇澳海巡隊	認識黑潮 海上遶龜山 島
	15:20   17:00	龜山島	登龜山島、安檢所參訪	一總隊	環境簡介 參拜觀音巖 土地公廟
	17:00   19:00		晚餐、休息		創意料理
	19:00   21:00		團康活動		招募 查緝成效 護永專案 救生救難 宣傳
	21:00   22:00		盥洗、就寢		

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  
「徜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行程規劃表

DAY-3

日期	時間	地點	活動	主/協辦單位	備考
第一梯次 7月6日	07:30   08:00	龜山島	起床、盥洗	一總隊	
	08:00   09:00		早餐		早餐 DIY
	09:00   11:00		登 401 高地		挑戰龜山島 至高點
第二梯次 8月11日	11:00   11:40	蘇澳 海巡隊部	搭乘海巡艇至蘇澳港	蘇澳海巡隊	觀賞鯨豚 北方漁場 魚種介紹
11:40   12:00	蘇澳海巡隊解散		北巡局	頒發登島證 明書、餐盒 及合影	

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  
「徬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報名及錄取作業流程



參加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  
海洋體驗營-「徜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  
活動同意書

本人\_\_\_\_\_為參加「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徜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之第 1 梯次第 2 梯次(請勾選)活動，願恪遵活動有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；嗣活動期間如因未遵守相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，致發生意外事故，使本身法益遭受損害，同意自行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 
北部地區巡防局

立同意書人：

法定代理人：

(未滿 20 歲者，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或蓋章)

就讀學校(系所)：

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—  
「徬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報名表

近 6 個月 2 吋照片	姓名		性別	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血型	
	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素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就讀學校		社團 經歷	
	系所			
	年級			
戶籍地址			聯絡 方式	住家電話： 行動電話： 電子郵件：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			
緊急聯絡人			身心 狀況	是否身心狀況良好，身體機能健全，且無下列情形之一者：1. 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等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病症。2. 施用毒品或濫用藥物成癮者。3. 懷孕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（請敘明病症）
與報名人關係				
緊急聯絡電話 (住家、行動)	住家電話：	行動電話：		
參加梯次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1 梯次，活動日期： 107 年 7 月 4 日至 7 月 6 日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2 梯次，活動日期： 107 年 8 月 9 日至 8 月 11 日。			
本人簽章	茲切結本報名表及所附報名相關文件內容均與事實相符，如有不符，願放棄報名資格。 _____(簽章)			
[身分證正面浮貼處]		[身分證反面浮貼處]		

##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 \_\_\_\_\_ 同意並授權 海岸巡防總局北部地區巡防局 於所舉辦之「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徜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拍攝、編輯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、聲音，並同意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及所屬機關基於公務目的，自行或授權第三人，於網站、刊物、平面、電子及其他各類媒體使用之。

本人亦同意 海岸巡防總局北部地區巡防局 就上述著作物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此致

海岸巡防總局北部地區巡防局

立同意書人：

(未滿 20 歲者，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##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 「徬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

### 活動須知

1. 為使學員體認海洋權益、海洋環境、生態保育之重要性，推動海洋活動，喚起守護海洋意識，將以民間賞鯨船搭載學員前往北方三島進行海巡體驗活動。
2. 為防治流感疫情，人員報到時，將安排體溫量測，倘遇發燒症狀，則取消參與活動資格；另航程期間疑似流感個案，採隔離醫療措施，不得參與活動，避免交互感染。
3. 本活動第一梯次預定本(107)年 7 月 4 日至 6 日、第二梯次預定 8 月 9 日至 11 日舉行，請參加第一梯次學員於 7 月 4 日上午 09:00-09:30 前、參加第二梯次學員於 8 月 9 日上午 09:00-09:30 前至基隆海巡隊辦理報到。
4. 活動當日 10:00，學員若尚未完成報到，本局將取消資格，且不予以退費及遞補員額(發送錄取通知時一併告知)。
5. 活動學員請自行備妥相關個人隨身物品(暈船藥、常備藥品、防曬乳、長袖服裝、防蚊液、手電筒、涼鞋、文具、盥洗用具、換洗衣物、拖鞋、雨傘、輕便雨衣、環保杯筷等個人日常用品)，活動期間請恪遵同行工作人員的指導，並注意個人自身安全。
6. 依行程安排，請各位學員備妥可涉水之輕便衣物，活動時遵從工作人員之指示，斟酌自我能力、體力狀況來決定是否前往，若有不適，請隨時告知同行工作人員，俾利協助進行必要之照顧。
7. 感謝各位學員積極參與本活動，希望能將這次在北方三島海巡觀摩體驗的成果帶回分享，並踴躍投稿發表於海岸巡防署海巡雙月刊、相關機關之報章媒體、臉書發表等。

##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- 「徜 young 三島、海巡 carry 遊」

### 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

#### 1、登艦注意事項：

- (1) 本活動海上航程來回各約 4 至 6 小時，請隨時注意中央氣象局氣象資訊，如因故延期或取消，將統一通知活動學員。
- (2) 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及懷孕者，皆不得參加本活動。隱匿不報，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，由參加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，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病症者，逕予退訓。
- (3) 搭乘海巡艦艇時，由於海面波浪不定，人員接駁過程仍有危險可能，請務必遵守船上工作人員的指示，發揮互助精神並注意自身與同行伙伴的安全。

#### 2、登島注意事項：

- (1) 依據龜山島生態旅遊作業管理要點第六點第五款；基隆市基隆嶼風景區經營管理自治條例第六條、第七條公告：不得在本島內販售餐飲及住宿，遊客自備食物、飲水登島者，其廢棄物應全數繳回，勿任意丟棄。
- (2) 島上供應中餐，請依指示於指定地點用餐。
- (3) 避免在戶外吸菸或任意拋擲火種，以免引起火災。
- (4) 請攜帶個人需用藥品，若有不適，請隨時告知同行工作人員，必要時將請隨隊醫護人員協助必要之照顧。
- (5) 請斟酌個人狀況，準備遮陽衣帽、防曬油等物品，以免曬傷。
- (6) 任何島上文物（含礦、植、生物）均不得攜出。
- (7) 不破壞當地生態環境，留給下一個人同樣美麗的海中世界。
- (8) 可攜帶適當裝備（望遠鏡、圖鑑、記錄本等）進行生態觀察，惟登島服裝以輕便、舒適為佳（注意防曬）。